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迈为股份”）于2023年4月2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3）第182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收到关注函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对所提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了核实说明，现将公司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2023年4月25日，你公司披露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每10股转增6股。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核实说明：

一、请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竞争状况、公司发展阶段、经营模式、未来发展战略以及最近两年净利润、净资产以及每股收益增长情况等，详细说明制定本方案的主要考虑、确定依据及其合理性，与公司业绩成长、发展规划是否匹配，并提示相关风险。

回复：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竞争状况、发展阶段、经营模式

目前本公司主营产品为太阳能电池生产设备，主要应用于光伏产业链的中游电池片生产环节。光伏产业是基于半导体技术和新能源需求而兴起的新兴产业，是未来全球先进产业竞争的制高点。近年来，全球光伏产业经历了跨越式的发展，全球年新增装机容量从2008年的6.27GW增长至2022年的230GW。2022年国内新增光伏并网装机容量87.41GW，累计光伏并网装机容量达到392.6GW，新增和

累计装机容量均为全球第一。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预计，2023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容量保守情况将达到 280GW，乐观情况更有望达到 330GW，2023 年国内光伏新增装机量将超过 95GW，累计装机有望超过 487.6GW。

随着光伏行业的调控政策的出台，光伏产业链在稳步扩张的同时，不断优化发展模式，由最初的政策依赖、体量扩张逐步转型为效率优先、技术引导的可持续发展模式。公司主营产品作为光伏产业链中的关键一环，在当前行业发展趋势下，亦同样在不断优化产品效率、加大研发投入开发光伏前沿技术，进一步加强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与竞争力，以迎合当前光伏行业降本增效的需求。

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一方面公司传统主营业产品丝网印刷设备产品性能在国内外市场处于领先地位，相对进口设备具有较高的性价比，凭借高性价比实现了丝网印刷设备领域的进口替代，牢牢占据国内市场份额前列。同时，产品持续的更新迭代促进下游客户端对丝网印刷设备更新的需求增加。另一方面，转换效率更高的 N 型电池逐渐受到市场的重视。其中 HJT 电池凭借转换效率高、衰减率低、工艺步骤少且降本路线清晰等优势特征契合了光伏产业发展的规律，有望成为下一代主流的光伏电池技术。公司在原有丝网印刷设备的基础上完善改进了 HJT 丝网印刷设备，通过自主研发陆续开发出核心工艺环节非晶硅薄膜沉积、TCO 膜沉积所需的 PECVD 设备和 PVD 设备，并通过参股子公司吸收引进日本 YAC 的制绒清洗技术，从而实现了 HJT 电池设备的整线供应能力。公司在电池技术迭代阶段，始终坚持技术创新，成功升级了微晶异质结高效电池量产设备。微晶技术的应用可以让电池片透光性更好、导电性更佳，大幅提升了异质结电池的光电转换效率。

公司作为当前光伏行业中为数不多能够提供 HJT 太阳能电池整线生产设备的供应商，已经中标多个项目，如安徽华晟、金刚光伏、印度信实工业等项目均采购了公司 HJT 太阳能电池整线设备。公司已提供的 HJT 产品正在下游客户中有序推进调试、验收，随着 HJT 太阳能电池片产线的投建逐渐占据市场龙头地位。目前市场中，除本公司外，钧石能源、理想万里晖等亦布局了 HJT 电池关键工序设备。

公司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与客户直接签订销售合同。公司采取以销定产为

主，备货生产为辅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对生产线设备进行局部的个性化设计与调整，产线中的部分设备进行标准化生产。公司主要根据物料需求计划安排采购，采购的原材料包括市场上通用的机械标准件、电气标准件，需要定制加工的机架类等非标准件，以及公司不生产的制绒清洗设备、烧结炉等整线配套外购设备等。

结合上述分析，公司所处行业特点以及目前发展阶段具有资本密集型特点，对股本和资本金的要求比较高。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的股本偏低，不利于公司的市场形象和竞争力，公司存在扩大股本规模的实际需求。

（二）最近两年净利润、净资产以及每股收益增长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净利润、净资产以及每股收益情况具体如下：

指标	2022年	2021年	增长率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86,191.95	64,280.22	3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79,728.31	59,691.65	3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645,203.64	587,169.39	9.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99	3.91	27.62%

得益于公司产品出色的性能及价格优势，公司稳步巩固市场优势地位，2022年度净利润、净资产以及基本每股收益相较于前一年度均处于增长趋势。

基于公司本年度业绩指标情况，公司净利润、净资产以及基本每股收益均保持持续增长，公司进行相应的现金分红是为了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不断回馈股东，同时公司现金流能够保障本次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所需资金。

（三）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重视研发创新，为保持公司产品的持续竞争力，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探索行业前沿技术，多线外延拓展。根据战略规划，公司依托图形化、激光和真空三方面技术，瞄准太阳能光伏、显示、半导体三大设备行业，形成多层次立体化的业务布局。公司依托光伏产业链设备技术上的相通性以及客户优势，积极实现光伏产业链上下游设备的拓展并且积极布局显示面板核心设备和半导体

封装核心设备等。

（四）制定本次方案的主要考虑、确定依据及合理性

1、公司经营业绩良好，具备持续盈利能力及利润分配基础

公司近三年来保持着良好的经营业绩和增长态势，主营业务盈利能力突出，具备持续盈利能力。公司近 3 年可供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指标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期初未分配利润	138,286.67	82,598.26	52,859.65
加：其他调整因素	0.00	0.00	-580.65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86,191.95	64,280.22	39,443.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0.00	3,924.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217.71	8,591.81	5,2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8,260.91	138,286.67	82,598.26

公司具备持续盈利能力，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资本公积为 425,727.35 万元，公司未分配利润、资本公积足够实施本次利润分配。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积极响应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提倡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每年现金分配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00%。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为：以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4,238,318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03,254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 2022 年度拟派发现金红利 260,602,596.00 元（含税），转增股份数为 104,241,038 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2 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支付资金总额 162,525,822.22 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2022 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为 260,602,596.00 元，即 2022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合计 423,128,418.22 元，占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09%。

在监管机构鼓励上市公司建立长期分红政策，进一步完善推动上市公司回报股东的现金分红制度的背景下，公司同样为响应相关提倡、回报股东，制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3、本次公积金转增股本能够扩大公司股本规模，优化股本结构

截至本问询函出具日，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之间股本对比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证券简称）	股票代码	股本（万股）
晶盛机电	300316	130,871.61
京山轻机	000821	62,287.48
捷佳伟创	300724	34,820.76
奥特维	688516	15,447.00
金辰股份	603396	11,616.80
行业平均		51,008.73
本公司	300751	17,423.83

截至本问询函出具日，公司总股本为 174,238,318 股，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相比，公司股本规模相对较小。公司充分考虑到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次提议的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能够扩大公司股本规模，优化股本结构，有利于提升公司市场形象和竞争力，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

综上所述，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所处行业特点、竞争状况、发展阶段、经营模式、未来发展战略以及公司未来资金需求相匹配，公司董事会结合上述情况，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前提下，

同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确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五）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中涉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投资者同比例增加所持有股份，对其持股比例亦无实质性影响。本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预计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相应摊薄。另外，公司已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中提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二、请说明本次方案制定的具体过程，包括方案的提议人、参与筹划人、内部审议程序，以及公司在信息保密和防范内幕交易方案所采取的措施，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及其近亲属在本次方案披露前一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并核实是否存在信息泄露和内幕交易情形。

回复：

（一）本次方案的提议人、参与筹划人、内部审议程序

2023 年 4 月 9 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管理层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股本结构等因素初步讨论了现金分红、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形成了初步的利润分配意向；2023 年 4 月 14 日，基于上述分配意向公司拟定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送了《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及《关于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拟召开会议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并向相关人员强调应严格保密。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经与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日晚间，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上传并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二）公司在信息保密和防范内幕交易方案所采取的措施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在筹划过程中涉及到的知情人通报了有关法律法規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相关规定，避免内幕交易。公司依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相关规定编制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及时记录、汇总在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编制、审议、披露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2023年4月24日，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详细情况。

（三）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及其近亲属在本次方案披露前一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并核实是否存在信息泄露和内幕交易情形

经过自查，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近亲属在本次方案披露前一个月内无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存在信息泄露和内幕交易情形。

三、请说明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三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回复：

目前，经公司向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询问，上述人员最近三个月内均无减持计划。

四、请说明公司披露本次方案前一个月接受媒体采访、机构调研，以及投资者关系活动相关情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向特定投资者泄露本次方案的情形。

回复：

公司披露本次方案前一个月（2023年3月24日至2023年4月24日）未接受媒体采访、机构调研，公司在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电子邮件、电话沟通等线上方式与广大投资者保持交流时，均不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向特定投资者泄露本次方案的情形。

五、你认为应予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特此回复。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5日